

证券代码：836899

证券简称：佛瑞德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佛瑞德（郑州）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4 月 2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佛瑞德（郑州）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谢东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通告（公告编号 2019-012）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,635,2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12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刊载的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2019-008）和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40,635,2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18年度的经营情况及重大决策情况，编制了《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向公司股东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40,635,2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18年度，公司监事会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对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日常履职以及公司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、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有效监督，并编制了《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向公司股东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40,635,2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

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情况编制的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并向公司股东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635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情况编制的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并向公司股东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635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，2018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635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一家具有证券、期货从业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，拥有一支从业经验丰富的注册会计师队伍，为规范 2019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，继续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0,635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审议超出预计金额的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佛瑞德（郑州）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2019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635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谢东已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河南嘉同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回新生、惠传伟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佛瑞德（郑州）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- （二）《河南嘉同律师事务所关于佛瑞德（郑州）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佛瑞德（郑州）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5 日